

# 國立嘉義大學 101 學年度第 4 次行政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2 年 1 月 8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地點：蘭潭校區行政中心 4 樓瑞穗廳、民雄校區行政大樓 2 樓簡報室、新民校區管理學院 4 樓 D01-414 會議室（視訊會議）

主席：邱義源校長

記錄：王麗雯

出席人員：詳如簽到表

## 壹、頒獎

一、致贈 101 年度特聘教授聘書，獲獎教授：

（一）師範學院：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陳忠慶教授、數理教育研究所楊德清教授、數理教育研究所劉祥通教授。

（二）人文藝術學院：視覺藝術學系劉豐榮教授。

（三）管理學院：觀光休閒管理研究所曹勝雄教授、行銷與運籌學系游鵬勝教授。

（四）農學院：動物科學系周榮吉教授。

（五）理工學院：應用化學系蘇明德教授、生物機電工程學系艾群教授、應用數學系吳忠武教授。

（六）生命科學院：水生生物科學系黃承輝教授、水生生物科學系林清龍教授。

二、頒發本校執行「101 年度教育部 99 學年度畢業後一年流向調查」績優人員：

第 1 名：電子物理學系高柏青老師，頒發 600 元禮券。

第 2 名：應用數學系曾采雯小姐，頒發 500 元禮券。

第 3 名：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黃子娟小姐、輔導與諮商學系李幸芳小姐，頒發 450 元禮券。

## 貳、主席報告

兩位副校長及各位與會主管、同仁們大家好。今天是進入 102 年的第 1 次行政會議，藉此機會公開頒贈 101 年度特聘教授聘書，非常恭喜獲獎教授，在經過嚴謹之評選程序，獲得特聘教授殊榮。此外，協助推動 101 年度教育部 99 學年度畢業後一年流向調查，是非常辛苦的工作，要保持掌握畢業生動向，做好畢業後回饋資料，這也是一項教學成果相當重要的參考依據，感謝配合推動的老師與同仁積極努力完成，在此表達高度肯定與感謝。

今天的行政會議是第 1 次以無紙化方式召開，將可節省許多紙張，避

免過度砍伐樹木，以響應及落實國家節能減紙政策，很感謝各位主管的配合，這也是學校新的改變與進步。實際上學校推動無紙化會議也是經過一段長時間的規劃與研商，尤其在吳副校長協助推動下，使行政作業更流暢，充分利用現今進步的科技優勢，由與會者攜帶 ipad 或手提電腦作為平台，藉此平台各主管間也可彼此橫向學習。秘書室為使會議進行流暢，仍提供會議主席 1 份書面資料，各位主管若有問題，亦可即時提供議程相關資訊。以下有幾項報告：

- 一、邁入 2013 年，在此向全校教職員工生表達恭賀新禧之意，祝福大家在新的一年充滿活力與新希望，並以營造嘉大進步與成長，為共同努力的方向。過去一年很感激也很感恩，更珍惜有這個緣分，看到許多教師、同仁與學生在嘉大校園舞台上，投注心力、展現多元才華，為嘉大創造許多佳績。
- 二、在大環境改變下，我們確實必須看出各項危機，不能安於現狀或沉醉在自我感覺良好中。本校 102 學年度碩士班招生報名總人數較去年減少 39%，管理學院碩士在職專班報名人數也減少 16%，雖然全國各大專校院均減少約 40%，這是時代趨勢，也是一項指標。而學校的經營成本，在外部資源、教育部經費補助或開拓財源部分成長相當有限，甚至有一些是呈現負成長，這亦是另一項指標。而且，105 年即將來臨，從幾項數據顯示，大專校院一年級新生將減少約 3 萬人，相當於 30 所大學的招生人數，本校每年新生招生人數約為 1,900 人，大家不能再說僅有部分私立學校會受到影響與衝擊，應有警覺並提早因應。
- 三、在學校資源有限的條件之下，我們更要投注心力在教學上，持續落實教學品質，我們看到許多老師付出相當多的心力在教學及準備多次小考等，令人感動。但不可諱言地，確實也有教師不重視教學，現在許多學生也已經有危機意識，已有「我繳錢來上學，是要學到東西」的想法，而不再只求成績及格。最近有學生反映某系併班隔週上課的問題，我相信這不是全面性的，但確實有這樣的情形發生，學校必然要徹底瞭解實際狀況，積極提升教學品質。
- 四、曾有同仁提過教學評量與學生成績有相互影響的關係，其實過去一年來，學校並未特別強調教學評量的結果是教學成效的唯一指標，評量結果僅具參考價值，可供任課教師瞭解學生端的反應，相較之下教學產出的品質管理則更為重要。從教務處各科成績表中發現許多基礎學科不及格率太低，而學生的學習與老師的嚴格與否具有絕對關係，尤

其學生在學習有問題時，更需要老師積極努力的解惑指點，伴隨他們一起成長，落實教學，將他們的基礎扎根，是我們應盡的職責。

五、新年伊始，未來應持續加強學校行政效率與橫向溝通，引用全國科技會議中的一段話：「要進步一定要改變，能夠創造價值的改變就是創新。」提供大家參考。例如訓練優質體育員，不斷利用體能訓練，藉由每天不斷的練習，讓手臂或大腿的肌肉少部分的肌肉纖維重複的經過斷裂、受傷及癒合的過程，就能逐漸強化茁壯，拿捏恰當持續受一點傷與痛，是推動進步必然的過程；應用在植物其實也是一樣，「許多植物在逆境條件下，會生合成二次代謝物來度過難關，這些代謝物已被證實具有很高的附加價值。」。所以，要付出忍痛的毅力代價與接受逆境挑戰，才會有強壯的肌肉與優美的線條以及創造出價值。舉這兩個例子，與大家共勉之，謝謝大家。

### 參、宣讀 101 學年度第 3 次行政會議紀錄

決定：紀錄確立。

### 肆、上次會議決議案暨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決定：同意備查。

### 伍、報告事項

※報告事項一

報告單位：教務處

案由：有關本校 101 年度教學卓越計畫結案及申請第 3 期（102-105 年度）教學卓越計畫情形，提請 報告。

說明：

- 一、本校 101 年度教學卓越計畫業執行完畢，已依教育部通報內容及格式，彙整各單位執行成果，編撰「國立嘉義大學 100-101 年度教學卓越計畫自評報告」陳送教育部審查。
- 二、有關本校申請第 3 期（102-105 年度）教學卓越計畫，業依教育部規定期限及內容，完成「國立嘉義大學 102-105 年度教學卓越計畫複審計畫書」並陳報教育部審核，將俟通知前往教育部進行申請第 3 期計畫簡報作業。

徐教務長補充報告：將於 102 年 1 月 21 日前往教育部進行申請第 3 期計畫

簡報作業。

決定：感謝教務處、各學院及相關系所共同參與及協助推動教學卓越計畫。

※報告事項二

報告單位：總務處

案由：有關二代健保補充保險費扣取相關事宜，提請 報告。

說明：

- 一、因應二代健保將於 102 年 1 月 1 日實施，有關扣取及繳納補充保險費及申報相關作業流程，業於 101 年 12 月 25 日由人事室沈主任德蘭及劉總務長啟東主持，邀集教務處、學務處、研究發展處、秘書室、會計室、人事室及本處事務組等單位共同研商相關事宜。
- 二、有關二代健保正式實施後，補充保險費之計收範圍，包括：
  - (一) 全年累計超過投保金額 4 倍部分的獎金。
  - (二) 兼職薪資所得（指非在本單位投保健保的薪資所得）。
  - (三) 執行業務收入。
  - (四) 股利所得。
  - (五) 利息所得。
  - (六) 租金收入。
  - (七) 雇主支付薪資總額與受僱員工投保金額總額間之差額，應按補充保險費率 2% 自行計算後，按月繳納。
- 三、因應補充保險費扣取作業，會計室已於網路請購系統-清單作業項下新增補充保險費功能選項，有關請購端補充保險費清冊操作說明，會計室已於該室網站公告周知，提供各單位參閱。
- 四、為配合相關扣取作業，惠請各單位如有清冊類的經費核銷時，務必使用清單作業補充保險費功能選項，切勿使用財物請購選項，爾後如未使用會計室網路請購系統繕造補充保費清冊或錯用財物請購選項，致無法扣取個人及雇主補充保險費將予以退件，請各單位配合辦理。
- 五、符合健保法第 31 條所定得免扣取補充保險費之情形者（請參閱附件第 1 頁），應於受領前，提具相關證明文件，始得免扣取。故請各單位辦理經費核銷時，領款人如有免扣取情形時，應請其提供相關證明文件，於經費核銷時併同檢附。

決定：洽悉。新法實施之初，請各單位協助配合辦理。

### ※報告事項三

報告單位：總務處

案由：本校 102 年度各項重要工程執行情形，提請 報告。

說明：本（102）年度將持續辦理「理工教學大樓新建工程後續驗收、植栽工程及周邊道路改善工程」及「台灣魚類保育研究中心新建工程」等。目前重大工程工作進度報告如下：

#### 102 年度總務處重大工程工作進度報告

101 年 12 月 24 日

項次	工程計畫	工程進度	備註
1	理工教學大樓新建工程	1. 於 99 年 10 月 1 日完成發包，決標金額 2 億 4,300 萬元。 2. 於 99 年 11 月 24 日開工，工期 697.5 日曆天(含展延 44.5 日)，已於 101 年 12 月 6 日完工。 3. 建築物結構體已施工完成，刻正進行室內外裝修工程、水電設備安裝及戶外景觀工程施作。 4. 廠商已於 12 月 6 日申報竣工，刻正辦理結算及驗收相關事宜。 5. 植栽工程發包預算 91 萬 9274 元，12 月 26 日開標因投標廠商不足流標，刻正辦理第 2 次公告。	
2	台灣魚類保育研究中心新建工程	1. 工程總預算 3,500 萬元(農委會補助 1,000 萬元、本校自籌 2,500 萬元)。 2. 於 100 年 11 月 15 日開標並決標，決標價 3,065 萬元。 3. 於 101 年 2 月 9 日開工，工期 280 日，預定 102 年 2 月完工。 4. 已完成建築物結構體，刻正進行內外部粉刷、隔間施作、門窗安裝、水電設備及電梯安裝。 5. 截至 101 年 12 月 24 日工程預定進度 81.10%、實際進度 78.65%，落後 2.45%。	

決定：洽悉。

### ※報告事項四

報告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本校「102 年度上半年大學校院通識教育、師資培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辦理自我評鑑作業進度及實地訪評日期與注意事項，提請 報告。

說明：

- 一、本校各受評單位均已完成自我評鑑實地訪評，並於召開檢討會議後，提交自我改善情形結果表送研發處彙整。各系（所）提交資料屬院/系（所）層級之建議事項者，已提供各學院研議改善措施；屬校務層

級之建議事項者，已彙整請相關行政單位於 102 年 1 月 10 日前研提改善措施，將於綜合彙整後簽陳 校長核閱，並提供各系（所）據以修正自我評鑑報告暨補充相關佐證資料。

二、依據評鑑週次抽籤結果，本校各受評單位實地訪評日期將於 102 年 4 月 21 日（週日）至 5 月 5 日（週日）舉行，各系所分配週次如下：

（一）4 月 22-23 日週一、週二受評單位：師資培育評鑑、通識教育評鑑、土木與水資源工程學系、木質材料與設計學系、水生生物科學系、生物事業管理學系、生物農業科技學系、食品科學系、動物科學系、景觀學系、園藝學系、應用化學系、觀光休閒管理研究所。（食品科學系碩士在職專班另於 4 月 21 日進行實地訪評）

（二）4 月 25-26 日週四、週五受評單位：中國文學系、公共政策研究所、史地學系、外國語言學系、生化科技學系、生物資源學系、企業管理學系、財務金融學系、教育行政與政策發展研究所、教育學系、資訊管理學系、電子物理學系、電機工程學系、輔導與諮商學系、數理教育研究所。

（三）4 月 26-27 日週五、週六受評單位：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進修學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四）4 月 29-30 日週一、週二受評單位：生物機電工程學系、音樂學系、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視覺藝術學系、農業科學博士學位學程、農藝學系、獸醫學系、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及獸醫學系之碩士在職專班另於 4 月 28 日進行實地訪評）

（五）5 月 2-3 日週四、週五受評單位：幼兒教育學系、行銷與運籌學系、特殊教育學系、數位學習設計與管理學系、應用經濟學系、應用數學系、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

（六）5 月 4-5 日週六、週日受評單位：管理學院碩士在職專班。

三、為確保評鑑過程與結果之公正與客觀，請各受評單位切勿提供評鑑相關人員任何餽贈或邀宴，若有違反評鑑倫理情事，將由高教評鑑中心基金會逕送認可審議委員會做為認可結果決議之重要依據。

四、已 E-mail 通知各受評單位針對實地訪評之「空間暨設備」、「問卷調查暨晤談抽樣名單」、「第二週期系所評鑑之畢業系（所）友代表」、「教學現場訪視」及「自我評鑑報告書面審查待釐清問題」等配合事項預作規劃。

### 林研發長翰謙補充報告：

- 一、預訂於 102 年 1 月 21-25 日辦理系所評鑑觀摩會議，惟 1 月 21 日因校長需前往教育部進行較學卓越計畫簡報，將再與通識教育中心陳主任協調辦理日期。
- 二、依高教評鑑中心基金會規定，各校繳交系所自我評鑑報告書資料期限為 102 年 2 月 22 日（以郵戳為憑），請各系所於 102 年 2 月 20 日前將自我評鑑報告書暨光碟 1 式 10 份送至研究發展處，俾利彙整後統一寄送評鑑中心；電子檔上傳期限為 102 年 1 月 15 日至 2 月 22 日，另師資培育中心請於 102 年 2 月 6 日前上傳電子檔。
- 三、本處業於 101 年 10 月 5 日通知各系所，依高教評鑑中心基金會規定，於系所網站設置評鑑資訊專區，目前需接受評鑑之 44 系所中僅 5 系所完成，為避免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請各系所詳閱相關說明後，於 102 年 1 月 31 日前完成評鑑資訊專區設置。

### 蔡副校長渭水報告：

請各系所再次檢視評鑑自我評鑑報告回覆內容，並注意以下幾項重點：

#### 一、形式要件：

- （一）於回應評鑑委員建議與待改進事項時，應該具體正面答覆，且應於這段改善期間內處理或改善完成，避免有「將於相關會議處理」等實問虛答的情形。
- （二）於引述校方規定時，請具體寫出相關規定或法規名稱。
- （三）少數系所將「系所優點」列出，請使用統一格式。
- （四）答覆內容應為具體策略及措施，避免使用「建議....」等文字。

二、實質部分：自我評鑑作業應確實執行，並從系所自我定位、課程地圖、學生核心課程、核心能力等銜接內容，逐一鋪陳說明，避免使用貶低自己的負面描述。

三、自我評鑑報告書主管核章部分，請避免使用甲章，甚至可請主管親自簽名表示慎重。

決定：洽悉，很感謝蔡副校長用心審閱。

- 一、目前離正式評鑑尚有一段時間，研究發展處將安排系所評鑑觀摩會議，讓各系所藉由交互觀摩學習優點，並落實學校自我評鑑作業。透過自我評鑑作業後，各系所亦應加緊腳步，依評鑑委員建議，陸續充實並更新書面佐證資料及簡報，在有限人力與經費資源下，呈現出令人感動的自我改善具體作為。

二、硬體設備部分，依校務會議丁院長建議，由研究發展處通知各系所於 102 年 1 月 15 日前提出教學環境短期修繕需求申請，並由學校統籌款經費支應。

※報告事項五

報告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本校國際事務處暨相關單位（研究發展處、產學營運中心）之空間配置調整案，提請 報告。

說明：

- 一、因應 102 年 2 月 1 日國際事務處成立暨相關單位組織調整，其空間配置調整規劃已於 101 年 11 月 13 日召開研商會議進行討論。
- 二、會議中有關國際事務處、研究發展處及產學營運中心空間配置調整決議如下：產學營運中心於 101 年 12 月底前自行政中心 4F 搬遷至創新育成大樓，遺留空間分別由國際事務處與研究發展處進駐使用並統籌管理；配合產學營運中心搬遷及國際事務處成立時程，相關單位空間調整預計於 102 年 1 月陸續展開，並於 102 年 2 月 1 日前完成。
- 三、產學營運中心業於 101 年 12 月 20 日完成搬遷作業，本處則自 102 年 1 月初進行搬遷，為配合國際事務處進駐將於 102 年 2 月 1 日前定位完畢。

決定：洽悉。

※報告事項六

報告單位：會計室

案由：有關行政院修正「中央政府各機關派赴國外各地區出差人員生活費日支數額表」及「中央政府各機關派赴大陸地區、香港及澳門出差人員生活費日支數額表」，提請 報告。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 101 年 12 月 21 日臺會字第 1010243223 號函辦理。
- 二、有關行政院修正「中央政府各機關派赴國外各地區出差人員生活費日支數額表」及「中央政府各機關派赴大陸地區、香港及澳門出差人員生活費日支數額表」，並自 102 年 1 月 1 日生效，請各單位依該函示辦理（請參閱附件第 2 頁至第 25 頁）。
- 三、相關資訊業公告於會計室網頁-最新消息及法令規章項下 (<http://www>).



ncyu.edu.tw/account/)。

**決定：洽悉，請各單位配合依規定辦理。**

**※報告事項七**

報告單位：會計室

案由：有關教育部來函修正「教育部及所屬機關學校辦理各類會議講習訓練與研討（習）會相關管理措施及改進方案」，提請 報告。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 101 年 12 月 24 日臺會字第 1010217076 號函辦理。
- 二、有關教育部修正「教育部及所屬機關學校辦理各類會議講習訓練與研討（習）會相關管理措施及改進方案」第 4 點、第 12 點規定自即日起生效，請各單位依該函示辦理（請參閱附件第 26 頁至第 27 頁）。
- 三、相關資訊業公告於會計室網頁-最新消息及法令規章項下 (<http://www.ncyu.edu.tw/account/>)。

**決定：洽悉。**

**※報告事項八**

報告單位：會計室

案由：有關本校 101 年度資本門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經費執行情形，提請 報告。

說明：

- 一、本校 101 年度資本門經費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 (一) A 版 101 年度可支用預算數 3 億 9,055 萬 6,000 元，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計預算分配數 3 億 9,055 萬 6,000 元，實際執行數 3 億 5,504 萬 1,311 元，全年度預算達成率 90.91%。
  - (二) B 版 101 年度可支用預算數 2,764 萬 6,000 元，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計預算分配數 2,764 萬 6,000 元，實際執行數 2,237 萬 2,899，全年度預算達成率 80.93%。
  - (三) 合計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全年度達成率 90.25%。
- 二、教育部 101 年 7 月 3 日臺會（一）字第 1010120604 號函轉行政院主計總處 101 年 6 月 26 日主基作字第 1010200770 號函，請本校加強購建固定資產預算控管並加速執行。本校截至 12 月 31 日止全年度達成率 90.25%(已達教育部規定達成率 90%)。

決定：洽悉。

#### ※吳副校長煥烘補充報告

- 一、校外單位租借本校場地，可事先以電話聯繫協調相關細節，惟辦理租借程序，仍應以正式公文為主要依據，俾利確認辦理活動內容與目的。
- 二、為避免校外單位假借校長、副校長等主管名義要求本校相關單位配合辦理各項業務，請各單位接獲通知後須再確認方可執行，避免影響校譽。
- 三、為提升校內公文品質，各單位會簽意見較多或有錯別字時，將請業務單位清稿後再陳閱，避免下次仍以錯誤版本陳核。另簽會相關權責單位時，簽呈內容若經業務管轄單位審核符合規定者，會辦單位核章即可，不符合規定者，再予說明理由，俾利公文淺顯明確。

校長指示：執行各項業務應審慎周延，再次確認將可避免產生錯誤。若時間充裕者，則循行政程序處理，若為假日或夜間緊急狀況，請以電話再次確認，以有效妥善處理及因應。

#### ※徐教務長志平補充報告

- 一、為因應 105 年少子化衝擊下的招生考驗，本校訂於 102 年 1 月 15 日召開招生改善與舉辦夏令營會議，會議通知已發出，請各位主管務必撥冗參與，希望有助於 102 學年度的招生工作。
- 二、為減輕新進教師實驗實習課程之負擔，將於 102 學年度規範教師擔任實驗實習課程每學期不超過 2 學分，合開課程者另行討論，並規劃於 103 學年度恢復實驗實習課程鐘點費不減半，但可能造成師資不足問題，請各系所先行因應規劃相關課程數及配套作業。

校長指示：為落實教學成效及教學品質，透過實驗實習課程之培育，充實學生操作經驗，提升學生學理與實務之連結，希望未來在不增加經費支出的原則下，進行實質改善。經教務處統計相關系所之實驗實習課程發現，因實驗實習課程時數減半給與，授課教師大部分由講師、年輕教師擔任，較少由具有實作經驗之資深教師擔任。為配合現有師資條件及落實基礎課程，包括課程設計及課程發展，將於 102 年 8 月先進行全校性規劃，各系所即可著手實驗實習課程均衡規劃，希望未來能十足採計實驗實習課程鐘點，且不增加師資，讓嘉義大學在綜合大學裡面，能具

有五年五百億的基礎能力及科技大學的實務能力，結合兩項優點，落實本校之教學與課程等基礎建設。

#### ※劉總務長啓東補充報告

一、感謝各單位的協助與配合推動政府省水、省油、省電及省紙之四省方案，本校 101 年度節省水費約 96 萬元，雖然油電雙漲，本校仍節省電費約 207 萬元及電話費約 9 萬元，今年度仍依政府規定逐年降低 1% 辦理。

二、採購業務於 101 年 11-12 月增加 2 千多件，請各單位依既定計畫辦理採購，避免再次發生相同情形。

校長指示：洽悉，請各單位配合依年度經費籌編計畫及時程執行各項採購作業。

#### 陸、提案討論

##### ※提案一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本校教學績優教師彈性薪資獎勵辦法修正草案，提請 審議。

說明：

一、依本校 101 年 6 月 22 日教學績優教師評審委員會議決議：「為使教學績優教師遴選更為審慎客觀，請教務處針對遴選方式及評審標準再行檢討後，修訂相關法規，以為實施依據」。會中委員認為每位候選教師均經系、院層層推薦，足勘為教學績優教師，而校級教學績優教師評審委員對候選教師不熟悉，採評分方式之結果易失公允，且不尊重各院遴選結果。

二、基於前項原因，修正本校教學績優教師評審委員會之功能，主要以審視各系院之推薦及遴選過程，並由評分改為行使同意權。

三、另增訂有關彈性薪資加給期間，教師有離職、留職停薪、未通過教師評鑑或違反學校規定情節重大者，經相關程序確定者，停止彈性薪資發給。

四、本案業經簽會人事室及法規小組，並經 101 年 12 月 4 日本校 101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修正通過（請參閱附件第 28 頁至第 36 頁），提請本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二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案由：本校弱勢學生助學作業要點部分規定修正案，提請 審議。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 101 年 9 月 18 日臺高通字第 1010150509 號函轉新修正 101 學年度「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辦理。
- 二、本次修正主要係依教務處所簽刪除作業要點中書籍補助費項目，並依業務所需修正部分內容、文字及點次調整。
- 三、檢附本案奉核可簽、原規定及部分規定修正草案對照表（請參閱附件第 37 頁至第 44 頁）各 1 份，請卓參。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三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本校教職員工宿舍管理辦法修正草案，提請 審議。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 101 年 9 月 24 日臺總（一）字第 1010169086 號函辦理。
- 二、依前揭來函說明（五），修正本案名稱由「辦法」為「要點」及「條次」修正為「點次」，並修正部分條文內容。
- 三、本案業經 101 年 12 月 21 日宿舍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並於 101 年 12 月 26 日簽准提會討論。
- 四、檢附教育部函、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101 年 8 月 14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國立嘉義大學教職員工宿舍管理辦法」、宿舍管理手冊、奉核可簽及 101 年 12 月 21 日本校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宿舍管理委員會會議紀錄（請參閱附件第 45 頁至第 65 頁）各 1 份，請卓參。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四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本校教職員工多房間職務宿舍收取管理費案，提請 審議。

說明：

- 一、依教育部 101 年 9 月 19 日臺總（一）字第 1010163630 號函及本處 101 年 9 月 25 日簽呈（請參閱附件第 66 頁至第 70 頁）辦理。

二、前揭來函係教育部辦理 101 年度實地訪查缺失改善建議事項，並須提報處理情形，依規定職務宿舍（包含單房間及多房間）須收取管理費並扣回已併入薪資中之房租津貼。

三、本案業經 101 年 12 月 21 日宿舍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因多房間職務宿舍已扣回房租津貼，管理費之計價方式參考單房間職務宿舍方式以「房間坪數」為基準，每坪為 75 元，但考量房屋老舊破損及低度利用檢討等問題，將規劃拆除重建，學校不再辦理修繕，由住戶自行負責維修等因素，經委員會表決同意將應收管理費再打 3 折計算，每戶實際費用計算如下：

國立嘉義大學多房間職務宿舍管理費計算明細表（草案）

102 年○月○日第○次行政會議通過

門牌號碼	房舍坪數	每坪管理費	應收管理費	折扣	實收管理費	備註
二村 7 號	22	75	1650	0.3	495 元	
二村 9 號	26	75	1950	0.3	585 元	
二村 11 號	26	75	1950	0.3	585 元	
二村 13 號	21	75	1575	0.3	473 元	
二村 17 號	21	75	1575	0.3	473 元	
二村 19 號	21	75	1575	0.3	473 元	
二村 21 號	21	75	1575	0.3	473 元	
二村 23 號	21	75	1575	0.3	473 元	
二村 2 號	41	75	3075	0.3	923 元	
二村 4 號	21	75	1575	0.3	473 元	
二村 6 號	21	75	1575	0.3	473 元	
二村 10 號	27	75	2025	0.3	608 元	

四、檢附本處 101 年 12 月 26 日奉核簽及 101 年 12 月 21 日本校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宿舍管理委員會會議紀錄（請參閱附件第 62 頁至第 65 頁）各 1 份，請卓參。

**決議：照案通過。**

※臨時提案

提案單位：師資培育中心

案由：本校臨床教學實施辦法第 13 條、第 14 條條文修正案，提請 審議。

說明：

- 一、配合本校自 95 學年度起超支 0 鐘點之規定，刪除第 13 條：「亦得依本校之規定支領超支鐘點費」等文字，修正為：「教師在中小學臨床

教學之時數，可折抵其在本校應授課之時數」。

二、因應國中小課程 1 節之上課時間不一樣，刪除「四十分鐘」及「二十分鐘」，並將大節修正為 1 節，小節修正為半節，第 14 條修正為：「擔任臨床教學 1 節按 1 小時、半節按 0.5 小時計算」。

三、檢附本案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原辦法、臨床教學申請表及奉核簽（如附件）各 1 份，請卓參。

**決議：照案通過。**

**柒、臨時動議（無）**

**捌、主席結語（略）**

**玖、散會（下午 3 時 35 分）**

# 國立嘉義大學 101 學年度第 4 次行政會議簽到表

時間：中華民國 102 年 1 月 8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地點：蘭潭校區行政中心 4 樓瑞穗廳 民雄校區行政大樓 2 樓簡報室  
新民校區管院 4 樓會議室（視訊會議）

主席：邱校長義源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校 長	邱 義 源		副 校 長	吳 煥 烘	
副 校 長	蔡 渭 水		教 務 長 兼 教 學 發 展 中 心 主 任	徐 志 平	
學 務 長	劉 玉 雯		總 務 長 兼 校 園 環 境 安 全 管 理 中 心 主 任	劉 啟 東	
研 發 長 兼 產 學 營 運 中 心 主 任	林 翰 謙		圖 書 館 館 長	陳 箐 繡	
進 修 部 任 主 任	郭 章 信		電 算 中 心 任 主 任	洪 燕 竹	
主 任 秘 書	李 安 進		體 育 室 任 主 任	蘇 耿 賦	
會 計 室 任 主 任	謝 勝 文		人 事 室 任 主 任	沈 德 蘭	
通 識 中 心 任 主 任	陳 淳 斌		台 灣 原 住 民 族 教 育 及 產 業 發 展 中 心 主 任	洪 進 雄	
語 言 中 心 任 主 任	吳 靜 芬		師 範 學 院 院 長	丁 志 權	
農 學 院 院 長	劉 景 平		人 文 藝 術 學 院 院 長	劉 榮 義	
理 工 學 院 院 長	柯 建 全		生 命 科 學 院 院 長	黃 承 輝	

國立嘉義大學 101 學年度第 4 次行政會議簽到表

職稱	姓名	簽到	職稱	姓名	簽到
管理學院院長	黃宗成	黃宗成	公共政策研究所 所長	陳淳斌	陳淳斌
農藝學系主任	黃文理	黃文理	園藝學系主任	徐善德	徐善德
森林暨自然資源 學系主任	何坤益	何坤益	木質材料與設計 學系主任	蘇文清	蘇文清
動物科學系 主任	趙清賢	趙清賢	生物農業科技 學系主任	莊慧文	莊慧文
景觀學系主任	沈榮壽	沈榮壽	植物醫學 系主任	蕭文鳳	蕭文鳳
農業科學博士 學位學程主任	劉景平	劉景平	電子物理學系 主任、所長	黃俊達	黃俊達
應用化學系主任	陳清玉	陳清玉	應用數學系主任	陳榮治	
生物機電工程 學系主任	連振昌	連振昌	土木與水資源 工程學系主任	周良勳	周良勳
資訊工程學 系主任	章定遠	章定遠	電機工程學 系主任	徐超明	徐超明
機械與能源工 程學系主任	陳榮洪	陳榮洪	食品科學系主任	翁義銘	翁義銘
水生生物科學 系主任	陳哲俊	陳哲俊	生物資源學系 主任	鍾國仁	鍾國仁
生化科技學系 主任	陳瑞祥	陳瑞祥	微生物免疫與生 物藥學系主任	翁炳孫	翁炳孫



# 國立嘉義大學 101 學年度第 4 次行政會議簽到表

時間：中華民國 102 年 1 月 8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地點：民雄校區行政大樓 2 樓簡報室（視訊會議）

主席：邱校長義源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副 校 長	吳 煥 烘		師 範 學 院 院 長	丁 志 權	
人 文 藝 術 學 院 院 長	劉 榮 義		師 資 培 育 中 心 主 任	成 和 正	
附 設 實 驗 國 民 小 學 校 長	張 哲 彰		教 育 學 系 主 任、所 長	陳 聖 謨	
輔 導 與 諮 商 學 系 主 任、所 長	張 高 賓		體 育 與 健 康 休 閒 學 系 主 任、所 長	張 家 銘	
幼 兒 教 育 學 系 主 任	葉 郁 菁		特 殊 教 育 學 系 主 任	陳 明 聰	
數 位 學 習 設 計 與 管 理 學 系 主 任	黃 國 鴻		數 理 教 育 研 究 所 所 長	劉 祥 通	劉祥通
教 育 行 政 與 政 策 發 展 研 究 所 所 長	張 宇 樑		中 國 文 學 系 主 任	蔡 忠 道	
外 國 語 言 學 系 主 任	顏 玉 雲		史 地 學 系 主 任	詹 士 模	
視 覺 藝 術 學 系 主 任	簡 瑞 榮		音 樂 學 系 主 任	趙 恆 振	

# 國立嘉義大學 101 學年度第 4 次行政會議簽到表

時間：中華民國 102 年 1 月 8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地點：民雄校區行政大樓 2 樓簡報室（視訊會議）

主席：邱校長義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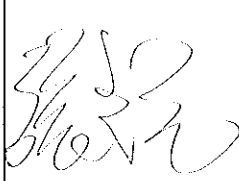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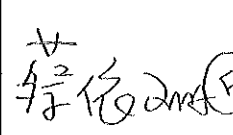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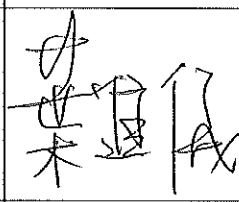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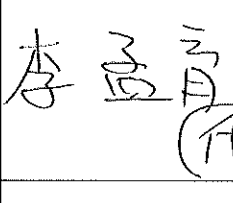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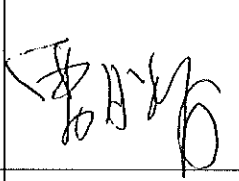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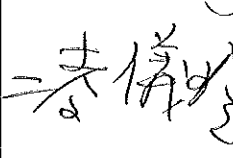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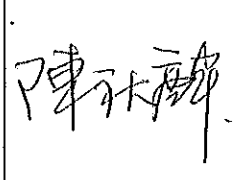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副 校 長	吳 煥 烘		師 範 學 院 院 長	丁 志 權	丁志權
人 文 藝 術 學 院 院 長	劉 榮 義	劉榮義	師 資 培 育 中 心 培 主 任	成 和 正	成和正
附 設 實 驗 國 民 小 學 校 長	張 哲 彰	張哲彰	教 育 學 系 主 任 、 所 長	陳 聖 謨	陳聖謨
輔 導 與 諮 商 學 系 主 任 、 所 長	張 高 賓	張高賓	體 育 與 健 康 休 閒 學 系 主 任 、 所 長	張 家 銘	李家銘
幼 兒 教 育 學 系 主 任	葉 郁 菁	葉郁菁	特 殊 教 育 學 系 主 任	陳 明 聰	陳明聰
數 位 學 習 設 計 與 管 理 學 系 主 任	黃 國 鴻	黃國鴻	數 理 教 育 研 究 所 所 長	劉 祥 通	
教 育 行 政 與 政 策 發 展 研 究 所 所 長	張 宇 樑	張宇樑	中 國 文 學 系 主 任	蔡 忠 道	蔡忠道
外 國 語 言 學 系 主 任	顏 玉 雲	顏玉雲	史 地 學 系 主 任	詹 士 模	詹士模
視 覺 藝 術 學 系 主 任	簡 瑞 榮	簡瑞榮	音 樂 學 系 主 任	趙 恆 振	趙恆振

# 國立嘉義大學 101 學年度第 4 次行政會議簽到表

時間：中華民國 102 年 1 月 8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地點：新民校區管院 4 樓會議室（視訊會議）

主席：邱校長義源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管理學院院長	*黃宗成		企業管理學系主任、所長	李鴻文	
應用經濟學系主任	張光亮		生物事業管理學系主任	盧永祥	
資訊管理學系主任	葉進儀		財務金融學系主任	王毓敏	
觀光休閒管理研究所所長	曹勝雄		行銷與運籌學系主任、所長	凌儀玲	
獸醫學系主任	陳秋麟		管理學院外籍生全英文授課觀光暨管理碩士學位學程主任	*黃宗成	